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14-0002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14-00023 号

###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3 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1,073.3703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8 日止，本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1,073.370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1.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01,121,010.25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49,575,891.94 元（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金额共 50,519,288.17 元，扣除前期已支付不含税金额 943,396.23 元后本次实际应扣除 49,575,891.94 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251,545,118.31 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开立的 23210001040018081 账号内。上述人民币 1,251,545,118.31 元，扣除贵公司除上述保荐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5,383,850.94 元以及前期支付的保荐费（不含增值税）943,396.2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5,217,871.14 元。上述募集资金实收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天运[2021]验字第 90061 号报告验证。

### （二）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451,459,401.18 元，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 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理财收益

2,727,694.44 元，理财账户利息收入 39,644.86 元，理财账户手续费支出 815.34 元，8 月 2 日将本金 100,000,000.00 元转回募集资金账户，9 月 22 日理财账户销户，将理财收益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净额 3,266,795.43 元转回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并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归还。

2022 年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034,976,253.93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002,385.04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12,315,308.44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12,315,308.44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35,217,871.14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34,976,253.93
其中：2022 年使用金额	461,459,401.18
减：理财账户余额	0.00
减：义龙二期募集资金节余转出	11,387.46
加：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含理财收益）	11,002,385.04
加：未置换的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082,693.65
募集资金余额	212,315,308.44

说明：义龙二期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义龙二期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11,387.46 元，系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其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批手续进行了严格要求，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贵州振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贵州振华义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18081	1,251,545,118.31	28,512,197.4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18073		183,803,111.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402000929200230302		已销户
合计		1,251,545,118.31	212,315,308.44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61,459,401.18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12,315,308.44元，详见本报告附表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6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9月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七、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以及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管理要求》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及获利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报告期末理财产品余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
中国光大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1.11.1	2021.11.30		0.8%/3.1%/3.2%	24.97
中国光大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1.12.1	2021.12.30		0.8%/3.1%/3.2%	24.97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 4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2.1.6	2022.1.31		0.8%~3.15%	21.18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 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2.2.9	2022.2.28		1.10%~2.08%	9.92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 2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2022.3.1	2022.3.31		1.10%~3.10%	75.00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 1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2.4.7	2022.5.7		1.10%~3.15%	50.83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6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2.5.7	2022.5.31		1.10%~3.10%	40.00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4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2.5.31	2022.6.30		1.10%~3.10%	50.00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 56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2.6.30	2022.7.31		1.10%~3.10%	25.83
合计		140,000.00					322.71

说明：明细与合计数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 八、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3,521.79万元，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本次拟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28.39%，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35,217,871.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1,459,401.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4,976,253.9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	否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402,163,203.93	474,894,355.73	73.06	2022.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锂离子动力电池三元材料生产线建设(义龙二期)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9,296,197.25	200,081,898.20 注	100.04 注	2021.12.31	514,444,903.73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0.00	3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451,459,401.18	1,024,976,253.93	85.41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28.39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5,217,871.14	35,217,871.14	10,000,000.00	10,000,000.00	28.3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35,217,871.14	1,235,217,871.14	461,459,401.18	1,034,976,253.93	83.7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		<p>公司 2021 年 9 月 14 日于科创板上市, 募集资金于年度内到账时间较晚。在募集资金到账之前, 子公司贵阳新材实施的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投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筹, 考虑到公司上市前财务费用较高、资源相对有限, 且子公司义龙新材实施的义龙二期项目同时在建, 导致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为缓慢。此外, 该募投项目涉及的建设施工进度、设备采购等受复工进度及物流等多方面因素影响, 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为保障募投项目质量, 经综合评估分析及审慎研究, 公司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不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521.79 万元，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本次拟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28.39%，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6,317.2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6 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9 月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锂离子动力电池三元材料生产线建设（义龙二期）结余资金 1.14 万元，系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所致。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1,231.53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利息收入也用于投入项目，因此出现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情况。